

汨罗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文件 汨罗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汨文旅广电字〔2023〕50号

汨罗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汨罗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举办第二届汨罗市禁毒文化宣传季活动的通知

市公安局、教体局、司法局、市禁毒协会，市文艺创作室，
市文化馆，市端午习俗传承研究中心、各乡镇禁毒办：

《第二届汨罗市禁毒文化宣传季活动方案》已经市禁毒委员会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你们根据活动方案要求，认真做好全市禁毒文化宣传季活动的组织实施工作。

汨罗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023年9月10日

汨罗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9月10日

第二届汨罗市禁毒文化宣传季活动方案

为认真落实省文化和旅游厅、省禁毒委员会办公室、岳阳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岳阳市禁毒委员会和汨罗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强禁毒工作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做好全市禁毒宣传教育工作，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决定于 2023 年 9 月至 10 月中旬联合举办 2023 年第二届汨罗市禁毒文化宣传季活动。按照有关要求，制定方案如下：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关于禁毒工作的决策部署，以推进新时代全市禁毒人民战争为统领，积极应对疫后毒情形势新变化，坚持问题导向，强化系统治理，拓展深化首届汨罗市禁毒文化宣传季系列活动和文艺创作成果，创作展示更多更好的禁毒文艺作品，弘扬积极向上的社会正能量。

（二）基本要求

彰显时代风貌。通过丰富多彩的系列禁毒文化宣传活动，充分展示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优秀禁毒文艺作品，充分展现首届湖南省禁毒文化宣传季以来禁毒宣传工作的新作为新气象新担当。

践行为民宗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毒情形势新变化、新情况，加强新时代禁毒宣传工作，持续通过禁毒文艺作品创作和展演，广泛宣传毒品的严重危害，树立“健康人生、

绿色无毒”理念，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形成特色品牌。发挥优秀禁毒文艺作品感染人塑造人激励人鼓舞人的作用，鼓励全社会积极参与禁毒文化宣传季活动，开展系列禁毒主题宣传，推出一批叫得响、传得开、有影响的禁毒文艺作品，形成禁毒宣传文化季等特色品牌。

（三）工作目标

坚持“绿色、创新、精品”宗旨，聚焦禁毒文艺作品创作，展示禁毒宣传成果，促进线上线下联动，推动禁毒宣传创新，力争实现出精品出特色出影响的目标，在全社会营造浓厚的禁毒宣传教育氛围。

二、整体安排

（一）活动时间

活动主要分为三个阶段：

1. 活动预热阶段：全网发布活动通知，媒体传播预热造势，调动受众参与活动，营造宣传季氛围。
2. 作品征集阶段：时间安排在 2023 年 9 月至 10 月上旬，一个月左右。
3. 作品评选：评选时间 10 月中下旬。

（二）活动主题

绿色无毒·悦享罗城

三、组织机构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联合主办，相关禁

毒委成员单位、文旅相关单位和各乡镇禁毒办承办。

四、活动组织单位与分工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汨罗市文化旅游广电局、汨罗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承办单位：市文化馆、市端午传承研究中心、文艺创作室、
相关禁毒委成员单位及各乡镇禁毒办。

（二）活动组委会架构设置

1. 组委会主任：

许志雄 市政府办副主任、市禁毒办主任

2. 组委会副主任：

李海波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党组书记、局长

郑 杰 市公安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3. 活动组委会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陈 虎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唐 俊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胡 斌 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专职副主任

成 员：相关禁毒委成员单位分管领导

各相关单位主要负责人

文旅相关二级单位负责人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市文旅广电局禁毒办，甘晔任办公室主任。
下设两个工作组：

（1）综合组（禁毒办相关工作人员、市文旅广电局）

主要职责：在组委会的领导下，负责制定活动总体方案；负责活动通知的制定与下发；负责活动相关内容制定与审核；负责征集作品的评审；负责活动有关资料的整理、印刷。

（2）宣传组（禁毒办相关工作人员、市文旅广电局）

主要职责：负责制定活动的整体宣传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活动宣传报道的收集和汇总；负责联系、协调有关新闻单位，利用各种渠道及时报道；负责活动整体的宣传统筹、协调与报道；负责新闻通稿内容的制定与审核。

五、媒体宣传

本次活动将获得省级、市级权威主流媒体支持，通过电视、网络、直播、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全方位多角度进行报道。

- 附件：1. 第二届汨罗市禁毒文化宣传季优秀禁毒文艺作品征集方案
2. 第二届汨罗市禁毒文化宣传季活动任务指导数

附件 1

第二届汨罗市禁毒文化宣传季 优秀禁毒文艺作品征集方案

一、征稿时间

2023 年 9 月-10 月上旬

二、征集对象

面向全市征集，重点是全市文化馆、市端午传承研究中心、市文艺创作室及民营文艺表演团体、各文旅企事业单位、公安禁毒队伍和、有关行业协会、相关禁毒委员会成员单位及各镇。

三、作品形式

禁毒文艺作品征集类型，主要包括原创歌曲、舞蹈和小品、小戏、快板、相声、情景剧等优秀文艺作品。

四、作品要求

（一）作品内容要以歌颂赞美缉毒警察、戒毒民警和禁毒工作者为主题，深入生活感悟，激发创作灵感，用艺术形式讲述缉毒故事、禁毒故事和戒毒故事，普及禁毒知识，弘扬社会正能量。

（二）作品要求原创。歌曲作品包括独唱、表演唱及男女双人组合唱等艺术形式，演唱曲目时长不超过 6 分钟，报送时须提供简谱并注明词曲作者姓名、创作时间；舞蹈作品艺术样式不限，时长不超过 5 分钟，人数不超过 16 人；语言类作品包括小品、小戏、快板、相声、情景剧等艺术形式，表演时长不超过 8 分钟，人数不超过 5 人，报送时须提供剧（文）本。活动参与者须对作

品版权负责，确保拥有完整的作品版权。

(三)作品以视频形式报送，格式为 MP4，分辨率 1280*720，视频画面清晰，不带角标、台标、水印或者 LOGO，并在文件上注明作品类别、作者姓名和报送人姓名、联系电话。

五、参与方式

市文旅广电局、禁毒办在把好各领域作品征集初评推荐关的基础上，原则上歌曲类、舞蹈类和语言类节目，每个类别推荐数量在 1 个以上。评选结果纳入考核，以市级选送报岳阳市数为准。所有征集作品请于 2023 年 10 月 08 日前报送至活动组委会办公室邮箱 190634463@qq.com。为保证作品音视频质量，提倡用光盘和 U 盘报送作品，地址：汨罗市大众南路 119 号文化旅游广电局禁毒办，联系人：甘晔，联系电话：52221222、13298514555。

六、其他事项要求

(一)各单位要积极组织引导，广泛宣传发动，动员全系统干部职工踊跃参与；文化馆、端午传承研究中心、文艺创作室、各协会、相关成员单位及各乡镇要调动专业人才的创作积极性，发挥专业特长优势，体现文艺工作者的社会责任感。

(二)严禁抄袭和弄虚作假行为，发现有类似行为者，主办方将取消参赛资格。已参加过 2022 年首届岳阳市禁毒文化宣传季的禁毒文艺作品，不再重复参赛。

(三)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市禁毒办将对各单位推荐的文艺作品进行评比。

(四)活动举办方对本次活动拥有最终解释权。

附件2

第二届汨罗市禁毒文化宣传季活动任务指导数

单位	歌曲类	舞蹈类	语言类
公安局	1	0	1
教育局	1	1	0
司法局	1	0	1
文化馆	0	1	0
端午传承研究中心	0	0	1
文艺创作室	1	0	0
市禁毒协会	0	1	1
归义镇	1		
新市镇	1		
汨罗镇	1		
古培镇	1		
白水镇	1		
川山坪镇		1	
弼时镇		1	
神鼎山镇		1	
长乐镇		1	
三江镇		1	
大荆镇			1
罗江镇			1
桃林寺镇			1
白塘镇			1
屈子祠镇			1